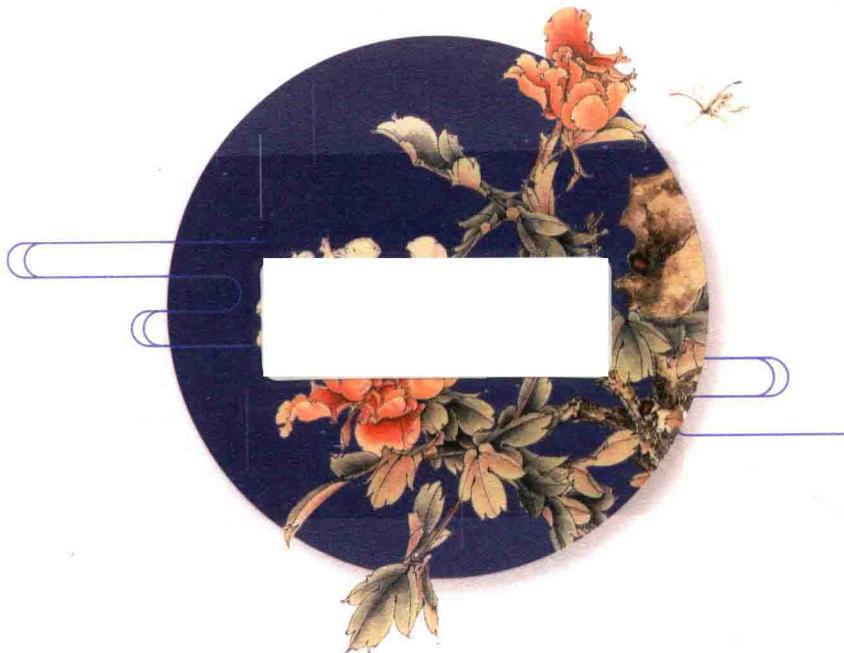


李 白 绣口一吐， 就是半个盛唐

董晓玲 / 著



盛唐烟雨，锦绣河山。
一个繁荣化时代，
只为造就
一个诗人的传奇。

世纪 (193) 哈尔滨出版社

李 白 就 是 半 个 盛 唐

董晓玲 / 著

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
李白：绣口一吐，就是半个盛唐 / 董晓玲著. —

哈尔滨：哈尔滨出版社，2017.6

（漫漫诗心情）

ISBN 978-7-5484-3392-7

I. ①李… II. ①董… III. ①李白（701-762）－唐诗－诗歌欣赏 IV. ①I207.22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（2017）第085154号

书 名：李白：绣口一吐，就是半个盛唐

作 者：董晓玲 著

责任编辑：李金秋 王丹

责任审校：李战

装帧设计：上尚装帧设计

出版发行：哈尔滨出版社（Harbin Publishing House）

社 址：哈尔滨市松北区世坤路738号9号楼 邮编：150028

经 销：全国新华书店

印 刷：哈尔滨报达人印务有限公司

网 址：www.hrbcb.com www.mifengniao.com

E-mail：hrxcb@yeah.net

编辑版权热线：（0451）87900271 87900272

销售热线：（0451）87900202 87900203

邮购热线：4006900345 （0451）87900345 87900256

开 本：787mm×1092mm 1/16 印张：11 字数：144千字

版 次：2017年6月第1版

印 次：2017年6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：ISBN 978-7-5484-3392-7

定 价：32.00元

凡购本社图书发现印装错误，请与本社印制部联系调换。 服务热线：（0451）87900278



李白这个一朝辞却锦衣裳，十年辛苦不寻常。高歌但令
酒中仙，长笑但令花上客。莫使金樽空对月，人生得意须
尽欢，莫使金樽空对月。

李白：绣口一吐，就是半个盛唐

序 轻舟已过万重山

李白诗云：两岸猿声啼不住，轻舟已过万重山。此句形象地描写了诗人乘舟过江时的愉悦心情。

李白诗云：两岸猿声啼不住，轻舟已过万重山。此句形象地描写了诗人乘舟过江时的愉悦心情。

荡一叶小舟，畅游江上。你随身携带的唯有一壶酒，一身蓑衣和一份潇洒闲适的情怀。你坐在舟前，将酒斟满，一半入腹，一半敬江。望着远方若隐若现的山影，听着岸边林内的猿声，风在你耳边呼啸而过，你听到的唯有大自然的低声轻吟。所谓“潇洒”亦不过如此了。

人的一生又何尝不是这般荡舟而行？有人一帆风顺，轻松靠岸，收获财富与声望；有人总会触礁，伤痕累累的不仅是轻舟，还有身体和心灵，若继续前行，收获的也许是海阔天空，也许是更多的礁石；有人从不上岸，只随风而行，风吹往何方，自己便漂往何处。在这人生的航行中，有人始终微笑，即使面对风浪也一笑置之；有人愁眉苦脸，即便风顺亦烦躁不堪；有人无悲无喜，淡看千帆行过。

而在你的人生旅程中，你似乎总是带着一壶酒。你的目光始终停留在左右的风景和手边的酒樽上。做你的朋友必然是幸运的，因为你总有好酒喝，总能给人带来开怀的情绪；而做你的朋友又很倒霉，因为总要给你备酒喝。但相较起来，幸运总比倒霉要多许

多。因为人们往往宁愿将珍藏的好酒送给一个潇洒自在的好友，也不愿将平凡之酿送给不懂喝酒的人。

那时的长安聚集着全天下的才子佳人，那里有最能醉人的酒、最美的女子、最甜美的荔枝和最精彩的故事。酒楼上，说书人舌灿莲花，为饮酒的客人讲述着古往今来的传奇故事。客人听故事入了神，桌上饭已凉，菜已冷，客人仍兴致勃勃听着书，而你对说书人口中的传奇丝毫不感兴趣，你在意的只是今日之酒为何比昨日又淡了许多。

这世上有几人甘愿长醉不醒，宁愿千金买酒换得一时痛快？你总是保持着令人钦羡不已的态度，当其他人灰头土脸地在仕途上攀爬时，你已荡着轻舟走遍千山万水。也许只有那繁华的盛唐，才能酝酿出这样的酒中之仙吧！

鱼玄机仍在怀念曾经的有情郎，公孙大娘的剑舞仍在绝艳天下，张旭的草书仍旧无人识懂，玄奘还在继续他的西域之行，奔腾在城外的千里马仍载着最新鲜的荔枝。而你，你的轻舟，已经驶过了万重山。



目录

[1—31]

少年早欲五湖去

第一章

云见日月初生时

春风东来忽相过

麦陇青青三月时

忽逢江上春归燕

人生得意须尽欢

玉京迢迢几千里

[33—64]

长安白日照春空

第二章

昔在长安醉花柳

我欲攀龙见明主

骑龙飞上太清家

长风破浪会有时

金作蛟龙盘绣楹

笑隔荷花共人语

第二章



目录

[65—96]

第二章 安能摧眉折腰事权贵

一醉累月轻王侯

钟鼓馔玉不足贵

寒云夜卷霜海空

天生我材必有用

男儿百年且乐命

今时亦弃青云士

[97—128]

第四章

我本楚狂人

千里江陵一日还

金樽清酒斗十千

李白与尔同死生

一朝飞去青云上

落花寂寂委青苔

与尔同销万古愁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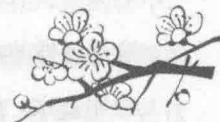
目录

[129—159]

第三章
弃我去者昨日之日不可留

云凭凭兮欲吼怒
行路难，行路难
朝如青丝暮成雪
问君西游何时还
但愿长醉不愿醒
何须身后千载名

后记 / 160



的，这，就是那首《春夜喜雨》诗中所描绘的一幅画面。当然，这种景象也是上层阶级的一派享受，底层小市民们还是过着朝不保夕的生活。但那时的我并不觉得这是什么大不了的事，这大概是因为我太小的缘故吧。我常常想，如果我能够像大人一样，有那么一个家，有那么一个父亲，那该多好啊！但事实上我却连一个家也没有，更不要说父亲了。我从父亲那里得知，母亲在父亲去世后不久就改嫁了，而我父亲的死因，母亲是不肯告诉我的。我只知道，我父亲是被日本人打死的。

由于父亲的死，我们一家失去了经济来源，母亲只能靠卖菜来维持生计。母亲每天天不亮就起来，开始忙于准备一天的伙食。母亲的厨艺并不高超，但她的勤快和对家庭的爱让我感到温暖。母亲的辛苦没有白费，她用勤劳的双手支撑起了这个家。母亲的坚强和乐观也深深地影响了我，使我明白了一个道理：只要心中有爱，就没有克服不了的困难。

母亲对于我的教育非常严格。她希望我能够成为一个有用的人，因此对我进行了严格的管教。我必须每天早上六点起床，开始学习。母亲会给我准备一些简单的早餐，然后我会在母亲的监督下完成作业。母亲对我要求非常严格，任何错误都逃不过她的火眼金睛。母亲的严厉让我感到害怕，但同时我也感到自豪，因为我是一个有责任感的孩子。母亲的教育让我养成了良好的生活习惯，也培养了我的独立思考能力。母亲的爱和她的严格教育，让我在成长的道路上不断前行。母亲的爱，是我一生中最宝贵的财富。



云见日月初生时

太白何苍苍，星辰上森列。

去天三百里，邈尔与世绝。

中有绿发翁，披云卧松雪。

不笑亦不语，冥栖在岩穴。

——李白《古风》

这是怎样的情怀，在千年之后，仍能使人思之落泪？

时如逝水。在历史的长河中，撑一竿长篙逆水而行，在以天北星为首的熠熠星辉下，游行回一千多年前。那日满天繁星，夜色笼罩下的大唐有种别样的华美。长安仍在沉睡着，距长安还很遥远的碎叶小城也在沉睡着。唯有那些不安分的游行星神忙碌着采撷今夜的亮星。无聊了几百年的太白金星也蠢蠢欲动，想游历一趟人间，感受一番这少有的盛世嘉年。

于是太白金星踏着月色，来到了碎叶这座优雅的小城。这小城中，一位已怀胎十月的母亲正安详地睡着，她知道她的孩子即将出生，在这等待新生命到来的喜悦中，她享受着一个又一个的美梦。太白金星心有所感，索性来到她的梦中，告诉她自己即将成为她的孩子，即将在她的照顾下，享受一段幸福的童年时光，并在未来以其炫目华彩，来装点这幅盛唐画卷。几日之后，这位母亲顺利地生下了一个健康的男婴，为碎叶李家带来了第十二

个孩子。孩子的父亲李客索性为这孩子取名为李白，字太白。

碎叶只是地处大唐边疆的一座小城，这座小城并不若长安那般有着许多绝代的佳人和意气风发的书生，只有许多异族商人，他们时常聚在一起饮酒闲谈。这里看起来是不会养育出浪漫文人的。也许那一夜太白金星是饮醉了，误将碎叶当作了长安，才会选择降落在此地。纵然人们常说酒醉误事，但对酒仙来说，误事又有何妨呢？天下大事唯酒而已，若无酒，人生亦属无趣。或许是冥冥中的指引，李白降生之后，父亲李客便带着全家离开了碎叶。尚不明人事的李白就这样随着父亲的马车队，踏上了人生的第一个旅程。

李白生来便与远行有着不解之缘，于是在他生命中的几十年，他多数时间都是在旅行的。他是一位行者，但并非苦行，他的旅行总是伴随着惬意，伴随着浪漫的情怀，伴随着绝佳的好酒，在天地之间享受他可以享受的一切。真正的潇洒并不是怀揣万金乘船远行，而是哪怕千金散尽，仍能躺在小舟之上晒太阳。

年幼的李白尚无法追求这份惬意，他所能做的只是躺在母亲的怀中，感受着来自亲人的温暖。当途经霜雪之地时，他的身体会被裹上最温暖的棉衣，当旅途中遇到风雨时，父母的身躯会为他遮风挡雨。这趟旅行是这般漫长，队伍中有人心态积极，有人满腔抱怨，唯有不懂事的幼童李白睁着他的大眼睛，为一路上的风景而惊奇不已。

旅程的终点是蜀中一个叫慢坡渡的小村庄。这里仍旧不是长安，但这里已不再有许多聚在一起饮酒的异族商人，这里只有青山绿水，有轻柔淡雅的薄雾，有谦谦君子的竹林。在这个村庄里，天地是幅曼妙的图画，每一棵树，每一朵花，每一片叶子都是一首让人口齿生香的诗歌。或许是太白金星的指引，才能让李家找到这样一处世外桃源般的栖居之所吧。

没去过慢坡渡的人永远无法想象，这个地方有多美。这里不仅风景幽雅，还接受着来自不同领域文化的熏陶。这里到处都是文人墨客，他们或者崇尚儒教，或者崇尚道教，他们彬彬有礼，谈话间也少有俗言，在这里成

长起来的人，即便不是学富五车，起码也熟读经史子集。这一场迁徙，改变了李白的成长轨迹，为他带来了无可限量的未来。也许正是因为李白的出生，李家才会有这样一次漫长但值得的旅行吧。而从在慢坡渡落户的那一刻起，一代诗酒之仙的孕育也就慢慢开始了。

古神话是这样浪漫，如果你相信了，你就会发现，原来天上的星神都是这般有情趣。当天下乱时，他们应运来到凡间历劫，当天下太平时，他们又喜爱来到人间感受世情悲苦。也许是高高在上的天空太过冰冷，才让这些星神对人间无比向往吧。而太白金星尤其浪漫，他不喜历劫，不喜历苦，他只想在这最好的时代，亲身感受这诗情画意的盛唐。

李白就这样在慢坡渡开启了她的年少时光。无论是物景，还是人景，都在熏陶着他年幼的心灵。他是个天生的诗人，来到慢坡渡对他来说可谓如鱼得水，在这里成长起来的他，小小年纪便写出了惊才绝艳的诗句。那是一个文人治国的时代，那时读好书便可做好官。每一个状元之才都是文章能手，会写文章的人就能考取功名做大官。每一个家庭都希望能培养出一个当朝状元，李客也不例外。李白的才能让他非常喜悦，他决意用心培养李白，教导他用心读书。但李白那时却对当官没有兴趣，尽管他在做文章上有着别人望尘莫及的鬼才，但他最大的愿望却是可以仗剑行侠。如每一个热爱武侠的少年一样，李白将宝剑当作人生的最爱。他无论行至哪里，总有佩剑随身。

年少的李白总是逃学，不喜读书。天才多数都不喜欢读书，因为书太死，心太活。天才的想法总是许许多多，他们喜欢到处去看，去感受，去思索。比起读书，李白更喜欢佩带着他的宝剑四处游玩。一个生着游侠之心的人，你如何让他安心坐在书塾内，摇头晃脑读着四书五经？纵然带着父亲的期望，带着天生的读书才能，游侠的心仍然系着外面的山清水秀、人文世情。

好在聪明的孩子就算不够用功，成绩也不会太差。爱游玩的李白并没有受到父亲、师长的过多责备。李白比贾宝玉要幸运，他没有一个因为他不

用心读书就痛心疾首的父亲。他就这样自在快活地在慢坡渡成长起来，一直长到十八岁。

十八岁前，大家始终告诉他，若要出人头地，必须考取功名入朝为官。李白知道他们并未说错，但心中总觉得不痛快。与万千学子一同考试，争取名列前茅，从秀才一路爬到进士，爬到三甲，这是许多少年的目标，是许多功成名就之人的必经之路。然而这条路，李白并不喜欢。他期望能有一个契机，让他可以不必走这条路，也能成功。命运对他何其照顾，他很快就找到了这个契机。

那一日春和日丽，十八岁的李白带着他的宝剑来到梓州。他听闻这里有一个不凡的隐士，希望能够得见其面。这次拜访很顺利，他见到了隐居在山中的赵瑕。赵瑕拥有不世之才，经常被朝廷邀请去做官，但是比起做官，他更爱闲适在山中。这世上总是有人不爱做官、喜爱田园的。而他此时正在享受的生活，恰是李白最为向往的。天高云淡，在青山之中，赵瑕带着他满腹的才学，每日与他饲养的山鸟做伴，于他而言，这比入朝为官不知好了多少倍。赵瑕的田园如有磁力一般吸引着李白的眼和心。他就这样留了下来，如每一个找到名师的少年一样，每日听从教诲。

赵瑕十分喜欢这个少年。虽然这时的李白还只是一个名不见经传的小子，但他已经看出这少年身上的不凡之气。他看出这少年不日之后必能名扬天下，当然，更多的是与他惺惺相惜。言谈举止间的太过相似的气质，让他们很快成为了忘年之交。

赵瑕养了上千只鸟，李白便在山中帮他喂鸟，顺便学习那些他尚未想过的人生之理。飞鸟在空，仅凭双翅便可遨游天下，比起尘世中被固定在一方之地的人，飞鸟有着太多的自由，享受着天地之间的自在。有些人喜爱养鸟、看鸟，喜爱将各种羽毛漂亮的鸟禁锢在笼子里，供他们观赏。赵瑕却将鸟放养在山中，与其说养，不如说他与这些鸟是邻居、密友，他们享受着彼此的自在，欣赏着对方的肆意。人们喜爱看鸟，是因为无法离地的生物总是对翱翔在空的鸟有着与生俱来的钦羡。但赵瑕不必钦羡，那份自由他已

然拥有。

赵瑕曾经也在考取功名的道路上挣扎摸爬。在科举制度下，自是出过许多良才，但也有许多身负奇才的人无法得志。以文章论才的考试本就容易偏颇，所以落选者未必无才，也许只是文章不得考官的心而已。多次落选后的赵瑕厌倦了科举考试，开始卧山而居，撰写了许多书籍，名声甚至比许多当朝之官还要大。他也与李白一般，喜爱仗剑游侠的生活。李白在他的身上学到了许多东西，最重要的是他为李白树立了一个榜样，他让李白知道了原来不走科举之路也能名扬天下。这是最重要的。

李白的诗作，其诗风大体上分为两个时期：早年游历求学时，诗风清新自然，多有田园风光、自然景物、山川河流等意象；中年以后，诗风逐渐转为沉郁顿挫，情感深沉，语言雄浑，风格豪放，如《将进酒》、《行路难》、《蜀道难》等。李白的诗作，无论是早年的清新自然，还是中年的沉郁顿挫，都充满了对自由、对理想的追求，以及对现实的不满和批判。李白的诗作，以其独特的艺术魅力，影响了一代又一代的读者，被誉为“诗仙”，是中国文学史上的一颗璀璨明珠。



春风东来忽相过

归途行欲曛，佳趣尚未歇。

江寒早啼猿，松暝已吐月。

月色何悠悠，清猿响啾啾。

辞山不忍听，挥策还孤舟。

——李白《自巴东舟行经瞿唐峡登巫山最高峰晚还题壁》

李白的心开始活泛起来。离开赵瑕，他再度置身于慢坡渡，置身于他生活了近二十年的家乡。仔细欣赏这个小村庄，他发现，原来慢坡渡实在是很美：清晨薄雾如幻似梦，若隐若现的青山，在薄雾之后，如同徽墨漫点；晨去雾尽，枝上淡黄的轻叶边挂着晶莹的露珠，在露珠的光面上仿佛能看到一村的风景。村庄不若城市纷杂，几声虫鸣低语让慢坡渡的清晨显得格外安静。这实在是个使人心旷神怡的地方，但近二十年了，再美的风景，李白也早已看够。

在这村庄里，有许多人已经生活了一辈子，他们从未看到长安是怎样的光景，他们一生守着这山、这水，平平安安便觉足够。但李白无法如此，他天生便是要看尽大山大水，看尽无限江山的，近二十年的禁锢已经太久，他必须要迈开双足，开启他的游侠生活了。

这一年，李白二十岁。他如当时许多游侠书描写的那样，穿上一身道



袍，将宝剑佩带在腰中，只身离开慢坡渡，开始他游历蜀中的旅程。他知道蜀中是很美的，过去的许多年里，他为了考取功名而被禁锢在书塾中，禁锢在对功名的追逐中。当他意识到人生并非只有科举考试一条路可走时，他终于开窍了，也终于可以放下一切去尽情观赏这世界的美好了。

此次游历，与其说是解放禁锢看风景，不如说是为了寻仙问道。李白一颗游侠之心始终不死，而在游侠的故事里，总少不了关于剑仙的传说。李白腰佩宝剑，便是为了能够得到入剑仙之门的契机。所以他的足迹多是停留在了道观等场所。他去了许多地方，包括成都、峨眉山、青城，这一次游历让他开阔了眼界，让他看到了慢坡渡外面的风景，当然这些风景在他的游侠生涯中，只不过是冰山一角。

途中，他来到一个叫作戴天山的地方。戴天山又名大匡山，在绵州昌隆县西，这山中有一座大明寺。李白来到大明寺，在这里停留了许多时日。寺庙的气氛与环境很得李白的心，他喜爱在这样的古寺内读书。当寺钟敲响，他的心反能安静许多。在读书的空闲里，李白会走出大明寺，在戴天山上寻找求仙的道士——这才是他停留在此的真正原因。

正是春时，戴天山上的桃花正值盛开的时节。芬芳的桃花如同冬雪一般，花瓣随风而舞。天地之间被一片淡粉色填满了，这很容易让人想到，在桃源的另一边，有神仙在居住着。清晨，当山中的浓雾散去，桃花上沾着露珠，空气中的草香气使人心旷神怡。李白在这样的清晨离开了大明寺。

“犬吠水声中，桃花带雨浓。”清爽的空气将李白的困倦一扫而光，他走出寺门，放耳听去，他听到不远处的泉水正汩汩流淌。这山中的泉水在春日里总是载着新落的桃花，将山上的愁绪带到山下，同时也带去了山中的清涼。几声飞鸟鸣叫着在头上经过，山中的野犬不知遇到了什么，在那里叫个不停。这些来自大自然深处的声音，比城市中的嘈杂声要动听许多。

李白悠闲地迈着步子，当衣衫掠过一株桃树，几片花瓣连带上面的露珠都沾在他的衣襟上，但他无意将其拂下，只任由它们挂在那里，任由露珠

渐渐浸湿了衣襟。他沿着山上的溪流向前行去，在寻访道士的过程中，他也同样享受着沿途的风景。渐渐地，清晨已过，他从清晨行至晌午，偶尔能够在树林深处看到麋鹿的出没。这麋鹿自然是道士所养，见到鹿，就说明快要到达道观了。可惜，“树深时见鹿，溪午不闻钟”。他听不到钟声，看来道士并不在家，这一次出访，算是白走一趟，要无功而返了。

李白来到道士所居之处，但见“野竹分青霭，飞泉挂碧峰”。在青气之间，野竹生长得很是茂盛，而遥望远处的青峰，其间飞流而下的瀑布很是优美。他询问了周围的许多人，想知道道士去了哪里，然而无人知晓。无奈下，他只好郁闷地倚在松树旁等待，但等待许久，道士仍未归来。

这一次经历，让李白在归去之后，写下了这首《访戴天山道士不遇》。这诗中好似是在讲李白的一次求道失败的经历，但仔细看来，除了第四句“无人知所去，愁倚两三松”，整首诗都在描述他一路上所见之景。他固然未能得见道人，但他感受到了“犬吠水声中”的意趣，看到“桃花带雨浓”的静美，望见了“树深时见鹿”的神秘，又在道士居所看到分青霭的野竹与挂碧峰的飞泉。就算李白说自己愁，但整首诗上，我们还是能看到，他在山中的惬意和自在。就算“不遇”，就算“不闻钟”，这仍是一首意境美好的诗，而并非愁绪之诗。

或者这便是李白的特点，哪怕结果再糟糕，他也能在沿途的风景中找到让自己开怀的事情。有些人活在终点，他们一生都在为那终点而奋斗，哪怕身处泥潭，哪怕身陷困苦，只要最后能够到达终点，那么付出的一切都是值得的；而李白是活在路上，他也有一个为之努力的终点，但当一路走过，那终点是否会到达已不重要。重要的是沿途上，他会挑选最心仪的路线。无论哪一种，无关对错，只不过活在终点的人总要苦一些，而活在路上的人，总要欢喜一些罢了。

在蜀中游历的过程中，峨眉山自然是不可不去的地方。许多游侠故事里，峨眉山都是一个重要的据点。名门正道往往都出身于此，大的剑仙门